

SZSD

数 字 山 东 工 程 标 准

SZSD14 0003—2024

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指南

Smart community guidelines for culture and sports service

2024-04-15 发布

2024-06-01 实施

德州市大数据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服务原则 3

5 服务要素 4

 5.1 文化服务 4

 5.2 体育服务 4

6 服务保障 5

 6.1 服务评价 5

 6.2 服务监督 5

 6.3 服务投诉 5

参考文献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德州市大数据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宁津县大数据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腾跃、李钊、房后华。

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原则、服务要素、服务保障等方面的指导和建议。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德州市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7242 投诉处理指南
- GB/T 19272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
- GB/T 20647.1 社区服务指南 第1部分：总则
- GB/T 20647.3 社区服务指南 第3部分：文化、教育、体育服务
- JG/T 191 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
- DB37/T 4080—2020 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社区文化 community culture of art

在社区中，以社区全体成员为对象，以开展满足社区成员多样化需求的文化活动为主要内容的群体文化活动，如：戏曲、舞蹈、音乐、书画等。

[来源：GB/T 20647.3，3.1]

3.2

社区体育 community sports

在社区中，利用自然环境和体育设施，以社区全体成员为对象，以满足社区成员的体育需求，增进社区成员的身心健康，巩固和发展社区成员之间的感情为主要目的，就近、就便开展的区域性体育活动。

[来源：GB/T 20647.3，3.2]

4 服务原则

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符合以下基本原则：

- a) 全面性：面向社区全体成员，文化和体育服务的内容、方式要综合考虑社区所有成员的生活方式、文化层次、宗教信仰，提供社区成员需要的文化、体育服务；
- b) 多样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的内容多样化，把握各类成员的特点和兴趣爱好，提供丰富多样的服务；

- c) 共享性：统筹开发利用社区各类资源，加强社会相关方的协调，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实现社区内文化和体育等信息资源的共享应用；
- d) 智能化：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将系统或平台、智能设备、智能设施等进行深度融合，支撑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

5 服务要素

5.1 文化服务

5.1.1 设施设备

文化服务设施设备宜满足：

- a) 社区文化中心满足 DB37/T 4080—2020 中 5.1.1 的有关规定；
- b) 设置多功能厅、辅导培训室、图书阅览室和电子阅览室等用房；
- c) 根据地方文化特色配备相关设备、器材等；
- d) 设立入学讲堂、历史文化展室等用房；
- e) 配备演出服装等文艺活动器材等用于培训、展览、广播和信息网络传输的设备。

5.1.2 图书服务

图书服务宜满足：

- a) 纳入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体系，并免费提供借阅服务；
- b) 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方式提供图书预约、借阅等服务；
- c) 定期补充、更新社区图书馆内书刊、杂志等。

5.1.3 文化活动

文化活动宜满足：

- a) 组织兴办读书社、书画社、文艺俱乐部等基层群众文艺团体，可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实现社区内文艺团体的管理；
- b) 结合节假日、重要事件节点每年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 c) 可设有常年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在一定区域内影响较大的品牌文化活动；
- d) 可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方式实现各类文化活动的报名和场地预约；
- e) 定期开展道德模范展览展示、巡讲巡演等优秀传统文化活动；
- f) 有传承项目或传承人的社区宜建立完整的民间艺术、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档案。

5.1.4 宣传教育

宣传教育宜满足：

- a) 定期举办党建活动、科学普及、普法教育和文化传承保护等宣传教育活动；
- b) 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信息发布屏、社区公告栏等渠道，采取政策解读、专题报告、百姓论坛等形式，发布宣传教育信息。

5.2 体育服务

5.2.1 设施设备

体育服务设施设备宜满足：

- a) 配备健身路径、乒乓球场、标准篮球场等社区室外健身场地设施；

- b) 配备健身房、棋牌室、室内体育活动室等社区室内健身场地设施；
- c) 配备有氧器械、力量器械、康养器械、辅助器材、智能体质测试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的体卫融合、体养融合服务站；
- d) 社区室内室外健身场地设施符合 JG/T 191 的规定，室外健身器材由第三方机构证明其产品质量符合 GB/T 19272 的规定。

5.2.2 场地和体育活动

场地和体育活动宜满足：

- a) 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方式，提供场地查找、场地信息查看、场地导航、场地预约等服务；
- b) 组织开展社区体育特色主体活动，可组织参加社区之间的比赛、展示和交流活动；
- c) 提供社区体育活动列表查看、体育活动详情查阅、体育活动报名和赛后成绩查看等服务。

5.2.3 健身指导和公益培训

健身指导和公益培训宜满足：

- a) 引导、支持、鼓励居民成立全民健身团队，并提供社会体育指导员，为居民提供运动技能、科学健身指导和公益培训；
- b) 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方式提供社区赛事活动列表查看、赛事详情查阅、赛事报名和赛后成绩查看等服务；
- c) 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方式提供公益培训课程列表查看、培训详情查看、培训报名和培训签到等服务。

5.2.4 健康管理

健康管理宜满足：

- a) 提供体质测试与评估、成效评估等科学健身与健康管理服务，组织居民开展体质测试；
- b) 为居民建立体质测试健康档案，包括历次参加体质测试的有关记录，并通过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等渠道提供体质测试结果查询服务。

6 服务保障

6.1 服务评价

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评价符合 GB/T 20647.1 中第 8 章的要求，评价指标可参照 GB/T 20647.3 中 10.2 的有关要求。

6.2 服务监督

宜采用服务满意度调查、第三方评价、社会监督、意见反馈等外部评价方式收集服务质量信息，监督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

6.3 服务投诉

智慧社区文化和体育服务质量投诉符合 GB/T 17242 的有关要求。

参 考 文 献

- [1] DB11/T 1333—2016 体育生活化社区建设规范
 - [2] DB3304/T 091—2022 社区运动之家建设与服务规范
 - [3] DB43/T 2436—2022 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与服务规范
-